

证券代码：873116 证券简称：朗晖数化 主办券商：申万宏源承销保荐

上海朗晖数化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- 会议召开时间：2024年8月27日
- 会议召开地点：公司会议室
- 会议召开方式：现场方式召开
- 发出监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：2024年8月16日以书面方式发出
- 会议主持人：监事会主席郑佳仕
-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：

本次会议的出席人数、会议召集召开的程序、议案审议程序和议案内容等方面符合关于法律、行政法规、部门规章、规范性文件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

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会议应出席监事3人，出席和授权出席监事3人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公司2024年半年度报告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根据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信息披露规则》等有关规定的有关要求，公司编制了《上海朗晖数化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半年度报告》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上披露的《2024年半年度报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4-042）。

本公司监事会依照有关法律、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，对公司2024年半年度报告的编制情况进行了监督，本公司监事会认为：

1、半年度报告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法律法规、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、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的规定和公司章程、公司内部管理制度的各项规定；

2、半年度报告的内容和格式符合《非上市公众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15号——创新层挂牌公司中期报告》的规定，未发现公司2024年半年度报告所包含的信息存在不符合实际的情况，公司2024年半年度报告真实地反映出公司2024年半年度的经营成果和财务状况；

3、提出本意见前，未发现参与半年报编制和审议的人员存在违反保密规定的行为。

此外，全体监事会成员还列席了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，依法履行了监事的职责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3票；反对0票；弃权0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二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前期会计差错更正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转系统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上公布的《前期会计差错更正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4-043）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3票；反对0票；弃权0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(三) 审议通过《<关于前期会计差错更正后的 2023 年半年度财务报表和附注>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根据《企业会计准则第 28 号——会计政策、会计估计变更和差错更正》、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持续监管指引第 5 号——财务信息更正》的相关规定，公司对前期会计差错予以追溯更正，并编制了更正后的 2023 年半年度财务报表和附注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转系统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上公布的《关于前期会计差错更正后的 2023 年半年度财务报表和附注》（公告编号：2024-044）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3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(四) 审议通过《<关于 2024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>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上披露的《关于 2024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4-045）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3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三、备查文件目录

《上海朗晖数字化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》

上海朗晖数化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监事会

2024年8月29日